

4

重點工作

資產活化利用

4-1

歷史建築公共宿舍風華再現

本校公共宿舍由臺灣總督府創建於昭和 6 年（西元 1931 年），四周庭院大樹環繞，基地面積近 1,300 坪，由中央棟及南北側十二個住宿單元所組成之完整建築群落，附近居民稱之為「大院子」。本校於 41 年 3 月正式接管，做為單身教職員宿舍，於 101 年 11 月 1 日為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公告登錄為歷史建築。

座落於公共宿舍之中央棟外觀極為素樸，除腰壁有簡潔的溝面磚線角收邊外，幾乎沒有任何的紋樣裝飾，102 年 2 月時主體遭祝融，部分的建築風貌遭到嚴重的毀損，本校隨即依照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 27 條規定辦理修復計畫，因修復經費所費不貲，依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」啟動招商，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參與修復及再利用。



原貌



現況

經報請教育部同意授權後，於 103 年 5 月公告徵求民間投資人以 ROT 方式參與整建營運，同年 11 月完成簽約。之後至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即依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陸續擬定本案管理維護計畫、因應計畫，提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審議，市政府於 105 年核准修復計畫，過程中克服五大管線申請施作及匠師難覓等困難，歷經 3 年始完成修復，於 108 年 7 月 29 日取得使用許可，10 月 7 日正式啟用。



原貌



現況